云浮市生态环境局

云环审 [2020] 55号

云浮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以告知承诺制审批形式 对云浮市健康医药产业园(二期)基础设施建 设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

云浮市云创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:

你公司报送的《云浮市健康医药产业园(二期)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和《云浮市健康医药产业园(二期)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告知承诺书》等材料收悉。现批复如下:

一、云浮市健康医药产业园(二期)基础设施建设工程(项目代码: 2019-445302-78-01-054595)位于云浮市健康医药产业园南部片区。为产业园招商引资项目提供建设用地而进行土地平整(土石方工程)、道路工程、管线综合及基础设施配套工程,项目用地面积约839481m²。

主体工程包括: (1)土石方工程: 利用场内开挖土石方回填, 挖填一般土方约 3445069 m³, 挖填一般石方约 382785 m³, 表 层外购黏土回填约 21000 m³; (2) 道路工程: 新建红线宽度 27 m次干路约 205 m, 红线宽度 24 m次干路约 4011 m, 红线宽度 12 m 支路约 3900m, 建设内容含特殊路基处理、路基防护、道路工程、绿化工程、交通工程、路灯工程等。(3)管线综合工程: 含给水、雨水、污水、电力、通信、燃气和蒸汽管道等。(4)工程包括: 场地排水工程、护坡工程、拆除工程、排水清淤工程等。

二、该项目属于生态环境部《关于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生态环保工作的指导意见》(环综合[2020]13号)提出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改革试点范围中的"四十九、交通运输业、管道运输业和仓储业 172 城市道路(不含维护,不含支路)"类建设项目,其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按规定完成告知承诺制审批。你单位应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,在项目建设、运行期间,严格落实防治污染、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。

三、你公司应当对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。若违 反承诺事项, 我局将依法作出不限于撤销本批复的处理。



公开方式: 主动公开

抄送: 云浮市生态环境局云城分局,珠江水资源保护科学研究所。